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2 年 5 月 15 日 15:00—2022 年 5 月 1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70	数字人	2022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北京市浩天信和(济南)律师事务所武兰锋、魏代京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天辰大街1188号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0)。

(二) 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现编制《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并根据监事会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依据 2021 年生产经营情况以及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1 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对 2022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七）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八）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天健审〔2022〕2984号）。经核查，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九）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公司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岗位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十）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十一）审议《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岗位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公司 2022 年度针对监事的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目前的执行水平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2）。

（十三）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十四）审议《关于制订或修订系列公司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制订或修订了系列公司制度，具体如下：

- (1)《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35)
- (2)《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36)
- (3)《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37)
- (4)《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38)
- (5)《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39)
- (6)《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0)
- (7)《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1)
- (8)《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2-042)
- (9)《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3)
- (10)《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4)
- (11)《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5)
- (12)《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2-046)。

(十五)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作维先生提出辞职，根据公司章程，现提名李增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山

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修订《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5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十三；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五；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十二、十四、十五；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6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天辰大街1188号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天辰大街1188号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0531-88870968 邮箱：shuziren998@163.com 联系人：李相东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